

102 學年度臺灣省及金馬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 智能障礙類、視覺障礙類及各特殊教育學校安置結果公告

(圖文 / 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特殊教育組賴東榮提供)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本(102)年5月23日假國立草屯商工召開「臺灣省及金馬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聯合安置委員會議」,確認102學年度智能障礙類、視覺障礙類及各特殊教育學校安置名單。

102學年度國中畢業身心障礙學生報名高中職特教班及各類特殊教育學校者3,047人,開缺3,177個名額,確認安置於高中職特教班(含實用技能學程)1,532人,各特殊教育學校1,180人。視覺障礙學生報名專案甄試安置者57名,開缺344個名額,安置18名。安置學生名單除個別通知外,將於102年5月31日(星期五)網路公告。查詢網址為:

- (一)「阿寶的天空」網站(<http://www.aide.gov.tw>)。
- (二)「臺灣省及金馬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網站(<http://www.set.edu.tw/judge12/right.asp>)。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表示,是項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係依據「特殊教育法」及「完成國民教育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自90學年度實施迄今,每年特地為身心障礙學生就讀高級中等學校的安置措施,期盼透過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充分、適性的就學機會,並同時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讓所有身心障礙學生均能獲得完善的教育,以落實社會公平正義的理想。



臺灣省及金馬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聯合安置委員會議